

2004年12月6日會議  
討論文件

##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重行調派  
一個常額總系統經理的職位到稅務局

### 目的

本文件向議員簡介有關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重行調派一個常額總系統經理的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1 點）到稅務局的建議，並邀請議員對建議提出意見。

### 建議

2. 我們建議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重行調派一個總系統經理的常額職位到稅務局，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這項調派不影響開支，程序是在 2005 年 4 月 1 日在稅務局開設一個常額總系統經理的職位，並於同日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刪除一個常額總系統經理的職位，兩者互相抵銷。

3. 有關詳情已在準備向財務委員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的建議中列明，現載於附錄。視乎議員所提出的意見，我們擬於 2005 年 1 月 19 日邀請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考慮這建議。

附錄

### 徵詢意見

4. 請議員就上述建議提供意見。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工商及科技局  
2004 年 11 月

## 擬向財務委員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出的建議

### 稅務局

#### 問題

稅務局必須在資訊科技管理及發展方面加強首長級人員的專業支援，並就此調整稅務局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編制。

#### 建議

2. 稅務局局長得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支持，建議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sup>1</sup>重行調派一個常額的總系統經理職位到稅務局，由 2005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這項調派並不影響支出；程序是在稅務局開設一個常額的總系統經理職位，並於同日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刪除一個常額的總系統經理職位，兩者互相抵銷。

#### 理由

##### *稅務局對常額總系統經理的需求*

3. 稅務局的資訊系統課負責稅務局的資訊系統整體發展及應用事務，包括資訊系統策略計劃、資訊科技計劃和項目管理、系統發展和維修、電腦操作、資料與檔案管理、資訊科技工作外判、財政預算控制、電腦培訓和配合電子商貿發展的改革措施。目前，資訊系統課分為兩個分組，即電腦(執行事務)分組和電腦(系統支援)分組。執行事務分組由總評稅主任(首長級薪級第 1 點)擔任主管，負責稅務局各系統的運作和日常應用，以及以用戶角度制定新系統或改善系統的功能；系統支援分組則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 2000 年 12 月起委

---

<sup>1</sup>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 2004 年 7 月 1 日成立，由前資訊科技署與當時工商及科技局屬下的資訊科技相關分組合併而成。

派的總系統經理任主管，專責處理稅務局的資訊科技系統發展、維修和改善、資訊科技外判工作、保安管理，以及以專業技術角度提供有關資訊科技的意見。

4. 資訊科技在稅務局策略上極為重要，加上要配合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把資訊科技職責下放給各決策局／部門的政策，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建議，稅務局應在局內編制開設一個常額總系統經理職位，專責提供以下各方面的專業支援給管理高層：

#### **(a) 資訊系統策略計劃和推行**

資訊科技對稅務局十分重要，有助達成該局的工作目標和部門使命。該局必須不斷檢討資訊系統策略，擬定並推行資訊系統策略計劃，務求善用資訊科技，以支援並改善部門的運作和服務，包括評稅、收稅、稅務調查和納稅人服務。目前，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實行下放資訊科技職責到決策局／部門的政策，因此，稅務局必須有一位首長級的專業資訊科技人員，協助管理高層制訂資訊科技策略計劃，並對主要系統不斷進行檢討、維修和更新工作，以配合日新月異的科技和電子政府的新措施。總系統經理在資訊科技標準、科技、基本設施、資訊科技項目策劃與推行，以及資訊科技資源調配問題上，負責提供專業技術意見與支援，角色極為重要。

#### **(b) 資訊科技管理**

在實行第二個資訊系統策略計劃(2001-2006 年)之下的主要項目(系統基本設施和數據管理改善計劃、先評後核系統、電子遞交服務、文件管理系統和電子印花服務)後，稅務局已全面更新並提升其資訊科技基本設施，建立了一個由主機、中型電腦和個人電腦網絡組成的三層基建架構，作為向內部和外界使用者提供服務的綜合平台。這套先進而精密的基建的全面管理，須由首長級的專職人員來領導。此外，隨着科技進展，系統的平台策略也要不斷檢討。總系統經理須留意現有和新興科技的發展，把現代科技應用到稅務局的運作上。

### (c) 資訊科技保安

資訊科技的應用迅速增長，令稅務局的運作更具效益和效率，但同時亦引致更多的資訊保安風險，對稅務局的資訊資產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構成威脅。對內方面，為方便履行職務，各級人員因工作需要可由電腦查閱納稅人資料，而有關資料的查閱必須適當地加以管制。對外方面，在全球互聯下出現了經互聯網連接所產生的威脅，例如被入侵、病毒和蠕蟲感染、木馬程式侵襲和服務中斷攻擊，已日趨精密和猖獗。為確保稅務局能夠暢順地運作，並且為遵照《稅務條例》和《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保密條文對資料保密，稅務局必須確保納稅人的資料保密和完整。保障資料和基本設施的安全，以及維護資料的保密性，是一項持續的挑戰，須由一位訓練有素、經驗豐富而位處高級管理層的技术專家督導並管理，採用更嚴謹和規範的資訊保安管理方法，以符合政府的保安規定，以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所訂定的標準和常規，而這涉及定期審核評估、風險分析、有效執行控制風險的措施，以及持續的測試和監察。

### (d) 資訊科技管理組和資訊科技員工的管理

2001年4月，當資訊科技署下放資訊科技職責到各局／部門後，稅務局便成立了其本身的資訊科技管理組(即現時資訊系統課內的電腦(系統支援)分組)，以便有效管理資訊科技服務。稅務局須開設一個常額總系統經理職位來擔任資訊科技管理組的主管，領導各項資訊科技活動，並負責該組的管理、員工發展、職位調派和品質保證。他亦會就全線服務的資訊科技計劃和職系管理事宜，擔當稅務局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之間的主要聯絡人。

### ***重整稅務局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人手編制***

5. 為重整部門架構，當時的資訊科技署與工商及科技局屬下通訊及科技科的若干資訊科技部在2004年7月1日合併為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由於借調到稅務局的總系統經理須全力負責稅務局的資訊科技項目和工作，這個職位並沒有包括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04年7月成立時的組織架構內。目前的建議會把稅務局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編制作出相關的調整。

附件 1  
附件 2 和 3

6. 建議的常額總系統經理會直接向助理局長(總務科)負責。建議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總務行政科資訊系統組的現行和擬議組織圖載於附件 2 和附件 3。

### *考慮過的其他方法*

7. 稅務局考慮過使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資訊科技支援，以及調派高級系統經理負起總系統經理的職務，但結論是有關建議並不可行。首先，把資訊科技支援工作下放給各局／部門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已把核心服務重新定位。自此以後，除提供一般意見和指引，以及整個政府的基本設施支援外，該辦公室已把關於稅務局的技術支援工作交給稅務局。稅務局須自行照顧本身對資訊科技支援和發展的需要。其次，在考慮過工作量、系統複雜程度、項目規模，以及在現行人手編制下的資訊科技人員數目後，稅務局認為，履行這些職責所需的能力，遠超過一位高級系統經理所具備的條件。自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調派一位總系統經理到稅務局工作以來，所得的經驗確認有此安排的需要。

8. 稅務局也審慎研究過是否可以在內部尋找一位首長級人員，承擔總系統經理的職責，但最後認為在運作上並不可行，原因是所有現職的首長級人員都缺乏必需的資訊科技才能，而且他們要履行現有職責也都分身不暇。

9. 如果沒有一位首長級的資訊科技專家，向稅務局提供資訊系統策略和資訊科技發展方面的意見和支援，以及領導其資訊科技管理組的資訊科技規劃、協調、推行和運作，無論從運作或電子業務策劃的角度來看，都不能接受。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工商及科技局  
2004 年 11 月

**常額總系統經理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的建議職責說明**

總系統經理(稅務局)經助理局長(總務科)向稅務局副局長(執行事務)負責，須負責策劃、管理、統籌、推行並提供稅務局的資訊科技服務，主要職務和職責包括：

1. 監督稅務局內的電腦操作和系統維修，以及稅務局資訊科技管理組的人力策劃、員工管理和員工培訓。
2. 為建立資訊科技基本設施、系統結構、資訊系統和數據庫管理系統更新制訂管理和部署策略。
3. 就所有與資訊科技有關的技術和政策事宜，以及科技管理提供意見，在稅務局推廣政府所採納的資訊科技標準和慣常做法；並代表稅務局出席與資訊科技事宜有關的會議。
4. 統籌提供電子政府服務的工作，支持電子政府策略。
5. 監督資訊保安全管理，並開發相關的標準、指引和程序，以符合資訊科技保安要求。
6. 負責策劃、管理、統籌並推行資訊系統策略計劃。
7. 督導資訊科技員工、電腦操作員工、數據處理員工、合約資訊科技員工和外聘承辦商提供與電腦有關的產品和服務。
8. 制訂、推薦並執行外判資訊科技和購買資訊科技服務和設備的策略。
9. 統籌並支援各種活動，以提高稅務局員工的資訊科技意識和能力，鼓勵更廣泛而更有效地在稅務局使用資訊科技。
10. 就稅務局全線服務的資訊科技計劃、科技基本設施和職系管理事宜等問題，擔當稅務局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之間的主要聯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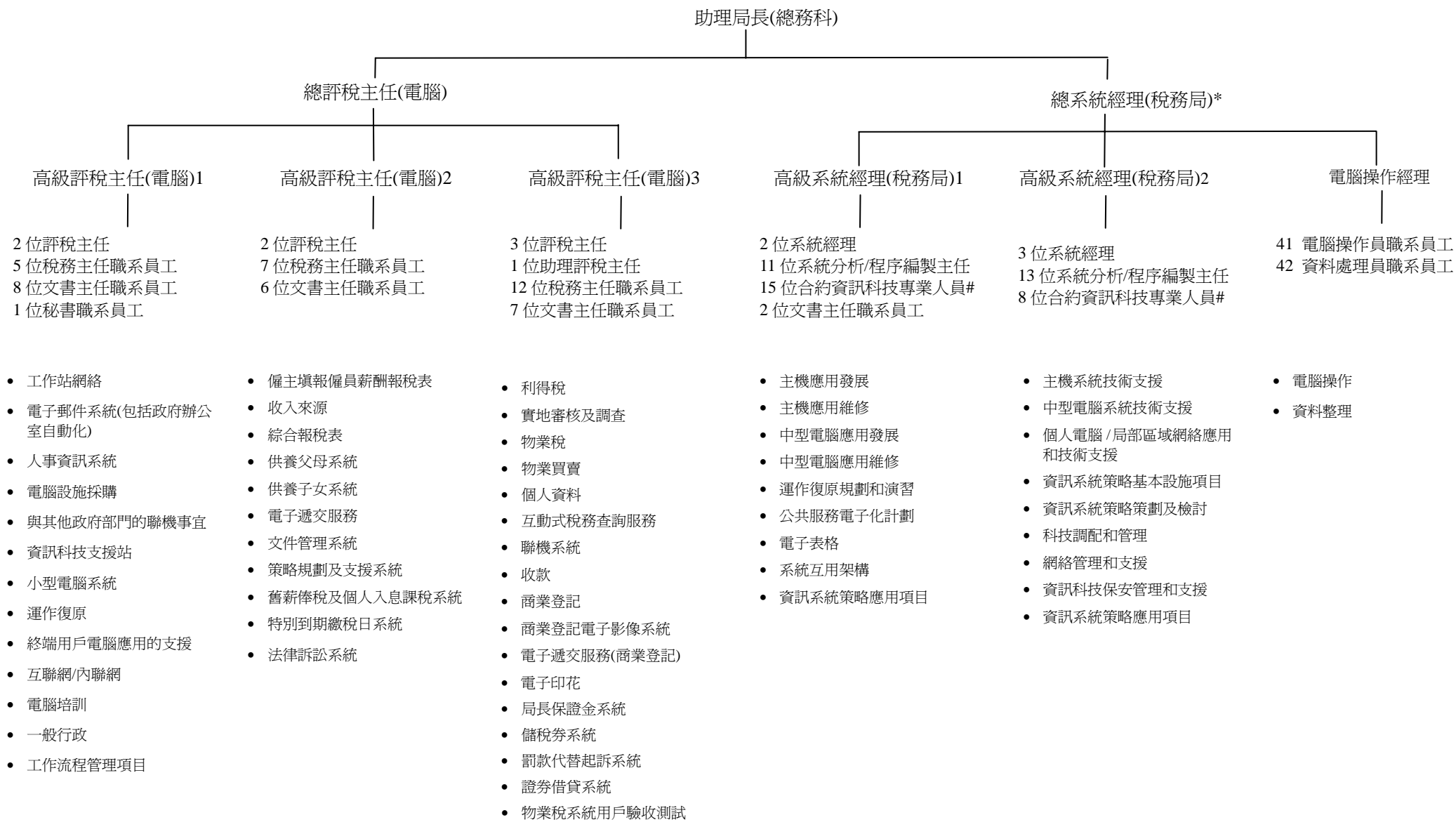
稅務局總務科資訊系統課  
現行架構圖(2004年10月1日)



\*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借調

# 包括為發展資訊系統策略項目聘請的合約資訊科技專業人員

## 稅務局總務科資訊系統課 擬議架構圖(2005年4月1日)



\* 建議開設職位

# 包括為發展資訊系統策略項目聘請的合約資訊科技專業人員